

鹿寨县人民法院
2023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鹿寨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鹿寨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鹿寨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鹿寨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应由其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案件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

2. 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

3. 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其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4. 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和司法执行权，执行由其作为一审法院的终审裁决或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

5. 负责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6. 负责本院的政治思想、内部监督、教育培训、法制宣传、司法行政事务、司法警察等工作。

7.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1.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负责对本院各类案件进行登记立案或裁定不予立案；负责诉讼费用核算、诉讼费用减、缓、免办理；负责诉讼服务中心运行管理与协调，为当事人提供诉讼服务；负责对来信来访（执行信访除外）进行处理、登记工作；负责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民事案件繁简分流机制建设工作。

2. 刑事审判庭。依法审理危害公共安全罪、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罪、妨害社会管理

秩序罪、危害国防利益罪、贪污贿赂罪、渎职罪等第一审刑事案件；审理刑事自诉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刑事审判工作事宜。

3. 民事审判一庭。依法审理应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有关婚姻家庭、劳动争议、不当得利、无因管理等传统民事案件、房地产案件；审理不动产相邻关系案件，邻地利用权案件以及其他不动产案件；审理农村承包合同案件；审理自然人之间、自然人与法人、其他组织之间的合同、侵权案件；审理适用特别程序的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4. 民事审判二庭。依法审理由本院审判第一审法人之间、法人与其他组织之间的合同纠纷和侵权纠纷案件；审理第一审票据、公司、破产等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5. 综合审判庭。依法审理第一审行政（赔偿）诉讼案件；负责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的审查；办理本院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国家赔偿案件及相关的应诉事宜；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负责本院及上级法院作出的赔偿决定、救助决定的执行、协调；审查处理本院各类再审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工作事项。

6. 执行局。负责执行已生效的民事、行政判决、裁定、调解书、民事制裁决定、支付令，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的应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负责实施本院审判部门移送的财产保全及先予执行案件，依法采取保全及执行措施；负责办理与本院执行相关的执行异议、执行信访案件；负责办理对外执行联动、联合信用惩戒等工作；负责执行上级法院指定、协同执行的案件，处理其他法院委托的执行事项；协助处理其他法院到本辖区执行的案件。

7. 政治部。协助院党组抓好本院领导班子及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本院干部人事、机构编制、教育培训、工资福利、考核考评、表彰奖励工作；负责机关党建、法院文化建设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工作；负责离退休老干部工作；指导本院工会、共青团、妇委会等群众组织开展工作；负责本院内部监督工作。

8. 综合办公室。协助院党组和院领导处理司法政务；负责本院日常运转工作；负责宣传、意识形态工作；负责财务管理、基础建设、固定资产管理、物资装备管理等工作；负责本院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

9.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负责审判委员会的日常事务管理；负责审判管理工作；负责司法公开工作；负责研究、汇总对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修改意见；负责组织开展学术理论研讨事务；负责典型裁判案例的整理、编发、上报工作。

10. 司法警察大队。负责维护审判秩序；负责对进入审判区域的人员进行安全检查；负责协助机关安全和涉诉信访应急处置工作；负责刑事审判中押解、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传带证人、鉴定人和传递证据；负责在生效法律文书的强制执行中，配合实施执行措施，必要时依法采取强制措施；负责执行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负责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11. 鹿寨县人民法院设立3个派出机构，即寨沙人民法庭、中渡人民法庭、导江人民法庭。

人民法庭的主要职责：负责本辖区各类一审民事诉讼、刑事自诉案件的审理调解工作和部分案件执行工作；受理本辖区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指导本辖区调解组织开展工作；做好本辖

区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办理其他有关审判工作事宜。

第二部分：鹿寨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公开01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610.79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409.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5.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6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14.14	本年支出合计	3,014.1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3,014.14	支出总计	3,014.1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14.14	2,604.72	0.00	0.00	0.00	0.00	409.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10.79	2,201.36	0.00	0.00	0.00	0.00	409.43
20405	法院	2,610.79	2,201.36	0.00	0.00	0.00	0.00	409.43
2040501	行政运行	1,852.70	1,443.27	0.00	0.00	0.00	0.00	409.4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05	208.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0.13	220.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87.59	8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2.33	24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3	20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3	20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7	2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91	11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46	58.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4	11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4	11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9	5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64	5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8	8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8	8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8	8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14.14	2,256.05	758.0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10.79	1,852.70	758.0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2,610.79	1,852.70	758.0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852.70	1,852.7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05	0.00	208.05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0.13	0.00	220.13	0.0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87.59	0.00	87.59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2.33	0.00	242.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3	20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3	200.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7	24.6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91	116.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46	58.4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4	115.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4	115.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9	56.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64	58.6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8	87.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8	87.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8	87.6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04.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201.36	2,201.3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0.03	200.0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5.64	115.6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68	87.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04.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04.72	2,604.7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2,604.72	合计	64	2,604.72	2,604.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04.72	1,846.62	758.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01.36	1,443.27	758.09
20405	法院	2,201.36	1,443.27	758.09
2040501	行政运行	1,443.27	1,443.27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05	0.00	208.05
2040504	案件审判	220.13	0.00	220.13
2040505	案件执行	87.59	0.00	87.5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42.33	0.00	242.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03	200.0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03	200.0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7	24.6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91	116.9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46	58.4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5.64	115.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5.64	115.6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99	56.9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8.64	58.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8	87.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8	87.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8	87.68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6.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46.03	30201	办公费	8.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0.92	30202	印刷费	0.2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4.7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91	30206	电费	13.6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46	30207	邮电费	19.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3	30211	差旅费	41.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9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5.58	30214	租赁费	0.2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8	30215	会议费	2.5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7.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6.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4.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6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4.6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14.6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3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6.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8			
	人员经费合计	1,613.85					公用经费合计	232.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鹿寨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4	0.00	0.00	0.00	0.00	4.14	4.14	0.00	0.00	0.00	0.00	4.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鹿寨县人民法院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本单位2023年度总收入3,014.1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14.14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81.45万元，下降8.54%。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04.72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541.83万元，下降17.22%，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柳州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用于补助正常业务资金的不足。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5.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6.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8. 其他收入409.43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度决算数

增加260.40万元，增长174.73%，主要原因是：鹿寨县财政局拨款增加。

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10.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本单位2023年度总支出3,014.1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14.14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281.45万元，下降8.54%。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2,610.79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63.61万元，下降5.90%，主要原因是：23年比较22年结转支付成功率低，23年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支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0.0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15.51万元，增长8.41%，主要原因是：对比2022年2023年缴费基数增加导致配套的社保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15.6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8.76万元，增长8.20%，主要原因是：对比2022年2023年缴费基数增加导致配套的

社保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87.68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较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93万元，增长8.58%，主要原因是：对比2022年2023年缴费基数增加导致配套的社保增加。

5. 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等。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6.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04.72万元，较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541.83万元，下降17.22%。其中：基本支出1,846.62万元，项目支出758.09万元。

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298.29万元，支出决算2,604.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3%。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22.05万元，支出决算为1,44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49%。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2022年结转结余资金。主要用于：为保证法院正常运转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年初预算为266.60万元，支出决算为20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04%。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支付。主要用于：法院其他项目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0.13万元。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上级补助资金，该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主要用于：法院为完成各项案件审判工作而发生的办案业务支出等。

（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为38万元，支出决算为8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0.50%。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上级补助资金，该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主要用于：法院为完成各项执行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办案业务支出等。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8.47万元，支出决算为24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84%。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拨付上级补助资金，该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主要用于：法院为完成各项法院工作而发生的其他业务支出等。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4.47万元，支出决算为2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82%。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年中增涨，调整至1万元/人/年，按文件下达月份开始计算单位离退休生活补助。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91万元，支出决算为116.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8.46万元，支出决算为58.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6.99万元，支出决算为56.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58.64万元，支出决算为58.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缴费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87.68万元，支出决算为87.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46.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13.8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232.7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

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年初预算为1,485.56万元，支出决算为1,56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6%。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职级变动，工资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295.43万元，支出决算为23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79%。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支付。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年初预算为44.22万元，支出决算为47.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69%。决算数高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退休人员变动，费用增加。

四、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五、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与去年相比无变化，与年初预算相比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14万元，支出决算为4.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2022年决算数减少2.51万元，下降37.7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2021年项目指标支付不成功，结转2022年支付，故2022年支付数高，2023年按预算支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14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鹿寨县人民法院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购置了0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

2023年，鹿寨县人民法院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平均每辆0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14万元，支出决算为4.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2022年决算数减少2.51万元，下降37.7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2021年项目指标支付不成功，结转2022年支付，故2022年支付数高，2023年按预算支付。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4.14万元，国内公务接待42批次、420人次；

国（境）外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295.43万元，支出决算为23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79%。决算数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支付。较2022年决算数减少113.44万元，下降32.77%，主要原因是：因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资金未能支付。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减少、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0.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1.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9.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0.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9.2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1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36.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7.09%。共组织对“干警保险及体检、大案要案补助经费、物业管理费”等18个项目进行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58.0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率影响项目绩效考核。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共对1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我单位主要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为：

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9.4800万元，执行数108.6008万元，执行率为99.2%，自评得分为99.92分。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完成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市财政资金紧张，未能按预算计划支付已发生的办案业务费，项目预算执行率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后附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项目编码		450200210411700005532				
项目实施单位		117008-鹿寨县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		117-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年中预算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 数	预算执行率(%)	
		合计		27.78		0	27.78	17.1224	61.6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其中：上级	0.0		0.0	0.0	0.0	0	
			本级	27.78		0.0	27.78	17.1224	61.64	
		政府性基金		——	0.0		0.0	0.0	0.0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0.0		0.0	0.0	0.0	0
		其他资金		——	0.0		0.0	0.0	0.0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审判工作进行								
自评得分（满分100分）			92.32		预算执行（10分）		6.16			
项目绩效目标 衡量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分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得分	完成情况简要 描述	偏差原因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实际支付劳务费		按实际支付	20	达成预期指标	20	年内完成支付	
		质量指标	按要求安排维稳值班		慰问要求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	按照实际考核 工资发放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年	10	1	10	随工资发放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7.78万元	10	17.12	6.16	办案业务费中 文明单位建设 费用支付不成 功	办案业务费中文明 单位建设费用支付 不成功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普法、回访次数		≥40次	10	44	10	积极开展法制 宣传活动	
		社会效益	进行校园法制宣传		≥4次	5	8	5	法制副校长进 校园活动	法制副校长进校园 活动
		生态效益	节能环保		节能环保月	5	达成预期指标	5	开展环保宣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稳定		安保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	保障审判业务 开展基层内部 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0%	10	92.5	10		

自评分 析	全年目标完成情况	全年按计划完成工作，受财政支付影响，支付进度未达100%。
	绩效目标偏离原因分析	
	整改措施及建议	
	其他需说明问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柳州市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柳州市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柳州市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